



证券代码：300442

证券简称：润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 润泽智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

### 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 REIT 扩募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润泽智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润泽发展”）作为原始权益人发行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基础设施基金”或“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 REIT”，基金代码：180901）并已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上市。

根据《关于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相关工作的通知》《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工作的通知》《关于规范高效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全面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常态化发行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支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润泽发展的经营发展，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开展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 REIT 扩募申报发行工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开展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 REIT 扩募申报发行工作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润泽发展作为原始权益人，以国际信息云聚核港（ICFZ）项目 A-7 数据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A-8 数据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以下合称“基础设施项目”）作为基础设施基金的底层资产，开展南方润泽科技数



---

据中心 REIT 扩募并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申报发行工作（简称“扩募项目”或“本项目”或“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扩募项目方案

### （一）拟入池的基础设施项目

公司及润泽发展拟以 A-7 数据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A-8 数据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作为基础设施基金的底层资产，开展扩募项目申报发行工作。基础设施项目位于河北省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梨园路 2 号，其中：（1）A-7 数据中心投产机柜数量超 5,800 个，上架率近 90%，机柜总功率超 39MW；（2）A-8 数据中心投产机柜数量超 5,900 个，上架率近 90%，机柜总功率超 39MW。

### （二）交易主要流程

#### 1、基础设施基金完成扩募

公司及润泽发展作为原始权益人拟以 A-7 数据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A-8 数据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设备作为基础设施基金的底层资产，开展扩募项目申报发行工作。待本项目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简称“国家发改委”）申报推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准予基础设施基金变更注册、深交所审核通过基础设施基金产品变更申请和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申请、基础设施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后，由基金管理人会同财务顾问依法按约定发售扩募份额，并向深交所申请办理扩募份额上市事宜。公司及润泽发展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参与基础设施基金的战略配售。

#### 2、设立第 2 期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公司及润泽发展作为原始权益人，由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南方资本”）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发行并设立南方资本-润泽科技数据中心 2



---

期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第 2 期专项计划”，具体名称以专项计划设立时的名称为准）。基础设施基金将全额认购第 2 期专项计划的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份额。

### 3、转让 SPV 公司及项目公司股权

润泽发展拟将其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以适当的方式剥离至两个专门持有基础设施项目的项目公司（以下统称“项目公司”），公司或润泽发展持有对应项目公司 100% 股权。

公司及/或润泽发展拟设立两个特殊目的公司（简称“SPV 公司”），并将其相应持有的 SPV 公司 100% 股权转让予第 2 期专项计划（以下合称“SPV 公司股权转让”）。公司或润泽发展拟与相应的 SPV 公司分别签署《项目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届时持有的对应项目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 SPV 公司（以下合称“项目公司股权转让”）。通过前述 SPV 公司股权转让及项目公司股权转让行为，第 2 期专项计划届时将直接持有 SPV 公司 100% 股权并在本项目发行后由各 SPV 公司直接持有对应的项目公司 100% 股权。

完成上述交易后，各项目公司吸收合并其对应的 SPV 公司且 SPV 公司注销后，第 2 期专项计划将直接持有各项目公司 100% 股权。

### 4、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安排

基础设施基金存续期间，润泽发展将作为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管理机构提供运营管理服务，并定期收取运营管理服务费。运营管理安排视最终监管机构要求而定。

## （三）扩募项目产品要素

基金名称	南方润泽科技数据中心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原始权益人	公司、润泽发展
基金类型	契约型、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期限	50 年（自首次募集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可延长存续期限
基金运作方式	存续期内封闭式运作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原始权益人认购基金比例	原始权益人及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参与基础设施基金扩募份额战略配售的比例不低于 20%（具体以招募说明书披露最终认购比例为准）
基金规模	参考资产评估结果，需根据最终发行结果确定
投资目标	基础设施基金按照合同约定主要投资于第 2 期专项计划，并持有第 2 期专项计划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份额，从而间接取得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权益

注：上述交易方案及产品要素待根据后续申报及审核情况、监管机构相关规则及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细化或相应调整。

#### （四）相关工作进展及后续安排

公司及润泽发展将联合相关专业机构，根据监管机构相关规则及要求不断完善并形成正式申报材料，积极开展扩募项目向相关省级发改委、国家发改委、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申报工作，推进基础设施基金扩募份额发行及上市工作。最终扩募项目方案将依据相关监管机构审批确定。

### 二、发行扩募项目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盘活优质存量资产，提前收回经营投资及兑现收益，提升资产周转速度；同时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增强公司滚动投资能力，保障公司健康长远可持续发展。

### 三、项目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

本次扩募项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截至目前，本次扩募项目仍处于待申报阶段，尚需相关监管机构审核同意，交易条款、时间安排、最终设立方案等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将积极与相关监管机构保持沟通，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不断完善申报材料等工作，并根据申报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

润泽智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